



International Bank of Asia Limited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依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二零零三年度業績初步通告

業績摘要

港基國際銀行(「本銀行」)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經審核綜合業績。本業績報告內所載之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零二年度之財務報告應用之會計政策之基本原則及方法編寫,惟採用了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相關之會計政策因而有所變動。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報)	百分比
利息收入	947,786	1,107,708	
利息支出	(343,872)	(401,986)	
利息收入淨額	603,914	705,722	-14.43
其他營運收入	201,927	173,894	16.12
營運收入	805,841	879,616	-8.39
營運支出	(488,844)	(456,865)	7.00
撥備及收益前經營溢利	316,997	422,751	-25.02
壞帳及呆帳準備金調撥	(186,713)	(338,975)	-44.92
投資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之撥備	(71,463)	(32,262)	
撥備總額	(258,176)	(371,238)	
撥備後經營溢利	58,821	51,513	
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收益減虧損	90,896	170,355	-46.64
除稅前溢利	149,717	221,868	-35.52
利得稅	(11,579)	(1,424)	
股東應佔溢利	138,138	220,444	-37.34
股息宣派及建議 每股溢利(港仙)	351,648 11.78	140,659 18.81	-37.37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報)
資產		
現金	82,367	91,511
短期資金	7,101,061	12,116,538
一至十二個月到期之銀行同業放款	1,525,929	1,525,929
貿易票據減準備及存款證	392,037	291,220
客戶貸款減準備	15,566,432	14,949,429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目	1,266,361	1,063,557
證券投資	10,721,335	1,788,328
聯營公司投資	8,947	9,874
固定資產	1,224,339	1,256,447
	37,888,808	32,313,934
負債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475,435	330,369
客戶存款	28,796,419	22,070,807
已發行存款證	2,651,647	1,810,494
外匯基金票據短期倉盤	1,577,568	4,094,931
其他帳目及負債	603,568	239,949
	34,104,637	28,546,550
資本來源		
股本	1,172,160	1,172,160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備用	1,862,233	1,845,446
	3,784,171	3,767,384
	37,888,808	32,313,934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報)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475,435	330,369
客戶存款	28,796,419	22,070,807
已發行存款證	2,651,647	1,810,494
外匯基金票據短期倉盤	1,577,568	4,094,931
其他帳目及負債	603,568	239,949
	34,104,637	28,546,550
資本來源		
股本	1,172,160	1,172,160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備用	1,862,233	1,845,446
	3,784,171	3,767,384
	37,888,808	32,313,934

股本變動之綜合報告表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報)
於一月一日股東股本		
承前報告	3,765,935	3,671,832
來自遞延稅項會計政策 改變之前期調整	1,449	5,975
重報	3,767,384	3,677,807
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 重估(收益)/虧損變現	(2,210)	3,854
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淨公平值變動	26,052	(6,152)
承前報告末在收益表內 確認之虧損淨額	(4,534)	368
遞延稅項(二零零二年重報)		
末在收益表內確認之盈利/ (虧損)淨額(二零零二年重報)	19,308	(1,930)
年度淨溢利		
承前報告		225,338
來自遞延稅項會計政策 改變之前期調整		(4,894)
股東應佔溢利(二零零二年重報)	138,138	220,444
年內宣派及派發股息	(140,659)	(128,93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股本	3,784,171	3,767,384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報)
營運活動		
除稅前溢利	149,717	221,868
非現金項目之調整:		
折舊	54,919	53,606
壞帳及呆帳準備金調撥	186,713	338,975
扣除除稅後貸款撥備	(185,152)	(484,712)
投資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之撥備	71,463	32,263
	277,660	162,000
營運資產之(增加)/減少:		
短期資金(原於三個月 以上到期)	772,406	(523,804)
一至十二個月到期之同類 放款(原於三個月 以上到期)	176,672	(158,822)
貿易票據及存款證	(100,547)	62,263
客戶貸款	(606,561)	1,568,498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目	(280,773)	(319,014)
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91,302)	(8,970)
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8,818,136)	1,587,721
	(8,948,241)	2,207,842
營運負債之增加/(減少):		
銀行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45,066	(48,198)
客戶存款	6725,612	(175,110)
已發行存款證	841,153	195,494
外匯基金票據短期倉盤	(2,517,363)	4,094,931
其他帳目及負債	360,090	(4,802)
	5,554,558	4,062,315
營運之現金(支出)/收入淨額	(3,116,023)	6,432,157
已付香港利得稅	(8,050)	(21,809)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1,972	2,934
營運活動之現金(支出)/ 收入淨額	(3,122,101)	6,413,282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報)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	(22,811)	(39,94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淨額	0	9,728
投資聯營公司之還款	927	1,8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淨額	(21,884)	(28,341)
融資項目		
股息派發	(140,659)	(128,937)
融資項目之現金支出淨額	(140,659)	(128,9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 (減少)/增加淨額	(3,284,644)	6,256,00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 及等同現金項目	11,994,001	5,737,9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 及等同現金項目	8,709,357	11,994,001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報)
已收利息	916,916	1,128,846
已付利息	(338,093)	(427,421)
已收股息	4,630	3,790
附註:		
1. 本業績初步通告內所載有關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之法定財務報告,本業績初步通告內一些財務資料均源自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告,而該財務報告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上刊登。核數師已於彼等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就該等財務報告所作報告內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收入及支出之會計及稅務處理間之所有重大時差(預期合理地可能於可見將來實現)產生之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撥。遞延稅項資產於在無合理疑問下保證可實現時方予確認。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本集團就遞延稅項採納新政策。由於採納此項會計政策,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溢利增加4,03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重報):減少4,894,000港元),而於年底之資產淨值則增加94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重報):1,449,000港元)。		
3. 其他營運收入包括買賣非買賣用途之證券收益減虧損合共2,89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922,000港元)。		
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香港政府宣佈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之利得稅由16%增加至17.5%。這項增幅已於編製二零零三年度本集團財務報告時列入帳目內。二零零三年度之香港利得稅率因而按評估應課稅溢利之17.5%(二零零二年:16%)計算。		
5. 股息宣派及建議		
已宣派及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00仙(二零零二年:每股4.00仙)	46,886	46,886
年內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26.00仙(二零零二年:無)	304,762	0
末期股息每股零仙(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建議派發每股8.00仙)	0	93,775
	351,648	140,659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派二零零三年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26港元,惟須待有關先決條件(定義見本銀行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六日訂立之聯合公佈)達成後(或獲豁免(如適用))方可作實。由於此項特別中期股息須待有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因此於年結日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確認為應付股息。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該等先決條件已達成,而特別中期股息合共304,761,600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派付。

6. 每股盈利乃按年內股東應佔溢利138,1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20,444,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1,172,160,000股(二零零二年:1,172,160,000股)計算。銀行並無任何可兌換之資本貸款,期權或可兌換認股以對每股盈利構成攤薄之影響。

7.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富邦金控對本銀行全部已發行股本提出全面收購建議。阿拉伯銀行集團於同日接受此建議,並出售其55%本銀行股權,致使富邦金控成為本銀行之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全面收購建議接受截止日前,天大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亦接受富邦金控之收購建議,出售其20%本銀行股權。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減準備		
客戶貸款	15,768,144	15,161,583
呆帳準備		
一般	(126,145)	(129,455)
特別	(75,567)	(70,699)
	15,566,432	14,961,429
客戶貸款 - 按行業分類		
有關按行業分類客戶貸款之資料乃依據呈交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MA(BS) 2A)及「認可機構資產負債表」(MA(BS) 1)所載的貸款類別來列入各行業類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69,691	237,151
- 物業投資	2,860,186	2,836,200
- 金融企業	205,792	234,694
- 股票經紀	28,746	28,983
- 批發及零售業	116,675	183,904
- 製造業	1,485,924	1,340,140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96,537	516,784
- 其他	2,283,172	2,231,622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私人參建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20,626	24,056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857,637	6,134,708
- 信用卡貸款	449,121	541,078
- 其他	694,619	640,401
	15,568,726	14,949,721
貿易融資	123,223	166,957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76,195	44,905
	15,768,144	15,161,583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回資產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回資產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總額合共591,03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22,459,000港元)。		
利息懸帳或停止累計之客戶貸款(「不履約合約貸款」)		
不履約合約貸款總額就該等貸款已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及銀行所持有之抵押品價值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不履約合約貸款*		
- 重定還款期	85,631	8,694
- 其他	314,252	253,698
	399,883	262,392
就不履約合約貸款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	73,138	55,735
就不履約合約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301,247	168,516
	374,385	224,251
利息懸帳	33,885	34,257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百分比 ¹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百分比 ¹
不履約合約貸款*				
- 重定還款期	85,631	0.54	8,694	0.06
- 其他	314,252	1.99	253,698	1.67
	399,883	2.53	262,392	1.73
就不履約合約貸款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	73,138		55,735	
就不履約合約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301,247		168,516	
	374,385		224,251	
利息懸帳	33,885		34,257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				
六個月或以下三個月以上	50,923	0.32	73,838	0.49
一年或以下六個月以上	134,126	0.85	28,170	0.19
超過一年	100,944	0.64	139,455	0.92
	285,993	1.81	241,463	1.59
就逾期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²	225,913		161,595	
有抵押逾期貸款	218,365		152,132	
無抵押逾期貸款	67,628		89,331	
	285,993		241,463	
就逾期貸款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	54,163		53,288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				
六個月或以下三個月以上	50,923	0.32	73,838	0.49
一年或以下六個月以上	134,126	0.85	28,170	0.19
超過一年	100,944	0.64	139,455	0.92
	285,993	1.81	241,463	1.59
就逾期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²	225,913		161,595	
有抵押逾期貸款	218,365		152,132	
無抵押逾期貸款	67,628		89,331	
	285,993		241,463	
就逾期貸款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	54,163		53,288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估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¹				
利息累計之重定還款期貸款	198,272	1.26	191,428	1.26
利息停止累計之重定還款期貸款	85,631	0.54	8,694	0.06
	283,903	1.80	200,122	1.32
就重定還款期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246,574		176,247	
有抵押重定還款期貸款	234,620		169,260	
無抵押重定還款期貸款	49,283		30,862	
	283,903		200,122	
就重定還款期貸款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	16,208		14,535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利息 千港元	逾期資產總額 千港元
逾期			
六個月以下三個月以上	50,923	6	50,929
一年以下六個月以上	134,126	0	134,126
超過一年	100,944	0	100,944
	285,993	6	285,999
逾期			
六個月以下三個月以上	73,838	96	73,934
一年以下六個月以上	28,170	0	28,170
超過一年	139,455	0	139,455
	241,463	96	241,559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之公平值		
權益證券		
- 於香港上市	0	449,685
- 於香港以外上市	1,622,266	0
- 非上市	8,939,767	1,279,277
	10,562,033	1,728,962
權益證券		
- 於香港上市	40,559	31,094
- 非上市	20,110	20,941
	60,669	52,035
小計	10,622,702	1,780,997
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之公平值	98,633	7,331
總值	10,721,335	1,788,328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8,536,000	449,685
金融機構	936,496	455,779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743,839	476,772
企業	406,267	398,761
	10,622,702	1,780,997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10.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以下為每項重要或然負債及承擔類別之合約金額及風險加權金額之摘要。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信貸風險	439,445	454,437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0,194	5,977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194,322	386,342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5,097	4,456
未提取之備用貸款	38,864	22,770
可無條件地取消	4,997,652	0
原訂到期期限少於一年或	629,473	5,492,194
逾期訂約期為一年或以上	797,875	656,002
原訂約期放款	159,575	153,372
	7,068,964	7,151,259
	957,721	840,339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b)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意指一些價值由一項或多項有關資產或有關指數之價值所釐定之財務合約。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交易		
利率合約		
- 遠期匯率合約	1,989,459	7,181
- 掉期合約	928,247	4,641
- 購入期權	590,129	

二零零三年	消費	企業	投資		**物業管理	*未分類	跨業務	
	信貸	銀行	銀行	財資	業務	業務	轉帳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543,056	95,460	27,554	273,122	0	8,594	0	947,786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253,920)	(26,732)	(22,605)	(38,848)	0	(1,767)	0	(343,872)
跨業務收入	279,548	0	20,918	0	0	0	(300,466)	0
跨業務支出	(45,549)	(18,398)	0	(199,875)	(13,437)	(23,207)	0	300,466
淨利息收入	523,135	50,330	25,867	34,399	(13,437)	(16,380)	0	603,914
源自外界客戶其他營運盈利	84,382	14,111	56,961	35,252	12,293	7,507	0	210,806
跨業務溢利	0	0	0	0	0	35,153	(35,153)	0
費用及佣金支出	(596)	(72)	(1,354)	(6,327)	0	(530)	0	(8,379)
其他營運收入	83,786	14,039	55,607	29,225	12,293	42,130	0	201,927
營運收入	606,921	64,369	81,474	63,624	(1,144)	25,750	0	805,841
營運支出	(266,420)	(37,934)	(46,518)	(34,262)	0	(103,710)	0	(488,844)
跨業務支出	(31,186)	(1,041)	(2,263)	(663)	0	0	35,153	0
撥備及收益前經營溢利／(虧損)	309,315	25,394	32,693	28,699	(1,144)	(77,960)	0	316,997
壞帳及呆帳撥備	(163,616)	(20,056)	(2,225)	0	0	(816)	0	(186,713)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之撥備	0	0	0	0	(71,463)	0	0	(71,463)
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收益減虧損	0	0	0	90,896	0	0	0	90,89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5,699	5,338	30,468	119,595	(72,607)	(78,776)	0	149,717
利得稅	0	0	0	0	0	(11,579)	0	(11,579)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45,699	5,338	30,468	119,595	(72,607)	(90,355)	0	138,138
營運支出一拆舊	(14,670)	(162)	(3,455)	(1,682)	0	(34,950)	0	(54,919)
業務資產	11,656,153	3,597,048	1,260,931	19,889,104	557,792	0	0	36,961,028
未分類資產*								927,780
總資產								37,888,808
業務負債	24,699,838	2,737,924	2,653,525	3,893,297	0	0	0	33,984,584
未分類負債*								120,863
總負債								34,104,637
年度內資本開支	7,308	2,253	790	12,460	0	0	0	22,811

二零零二年 (重報)	消費	企業	投資		**物業管理	*未分類	跨業務	
	信貸	銀行	銀行	財資	業務	業務	轉帳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638,870	153,529	27,840	275,550	0	11,819	0	1,107,708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286,407)	(37,044)	(18,737)	(56,360)	0	(3,438)	0	(401,986)
跨業務收入	283,033	6,016	9,411	0	0	20,736	(319,196)	0
跨業務支出	(74,199)	(55,048)	0	(177,377)	(12,572)	0	0	319,196
淨利息收入	561,297	67,453	18,514	41,913	(12,572)	29,117	0	705,722
源自外界客戶其他營運盈利	82,799	14,622	52,477	14,067	8,799	10,613	0	183,377
跨業務溢利	0	0	0	0	0	43,494	(43,494)	0
費用及佣金支出	(2,092)	(96)	(942)	(52)	0	(6,301)	0	(9,483)

其他營運收入	80,707	14,526	51,535	14,015	8,799	47,806	0	173,894
營運收入	642,004	81,979	70,049	55,928	(3,773)	76,923	0	879,616
營運支出	(274,789)	(47,451)	(32,703)	(12,353)	0	(89,569)	0	(456,865)
跨業務支出	(34,269)	(1,345)	(7,104)	(776)	0	0	43,494	0
撥備及收益前經營溢利／(虧損)	332,946	33,183	30,242	42,799	(3,773)	(12,646)	0	422,751
壞帳及呆帳撥備	(283,205)	(51,488)	88	45	0	(2,415)	0	(338,975)
投資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之撥備	0	0	0	0	(35,734)	3,471	0	(32,263)
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收益減虧損	0	0	0	170,355	0	0	0	170,35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7,741	(18,305)	30,330	213,199	(39,507)	(11,590)	0	221,868
利得稅	0	0	0	0	0	(1,424)	0	(1,424)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47,741	(18,305)	30,330	213,199	(39,507)	(13,014)	0	220,444
營運支出一拆舊	(16,087)	(187)	(3,952)	(577)	0	(32,803)	0	(53,606)
業務資產	10,600,813	4,070,484	943,893	14,906,634	668,837	0	0	31,190,661
未分類資產*								1,123,273
總資產								32,313,934
業務負債	18,855,759	1,767,603	1,318,640	6,379,727	0	0	0	28,321,729
未分類負債*								224,821
總負債								28,546,550
年度內資本開支	13,873	5,327	1,235	19,509	0	0	0	39,944

* 未分類項目主要包涵由股東資金產生之利息收入。該等資金未被各業務、員工按揭貸款及有關利息收入及資金開支、員工存款及有關利息支出；與及總辦事處物業使用、傢具、裝置及設備有關之折舊。

**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根據貸款協議所得物業價格下跌，引致物業管理業務面對虧損。

區域分類

區域分類之資料是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點，或按負責報告業績或將資產入帳之本銀行分行位置、客戶位置及資產位置予以披露。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運收入及除稅前溢利也是從位於香港的本銀行附屬公司及分行入帳之資產所產生。本銀行多於90%的資產是位於香港或借給以香港為基地的公司及個人客戶，而剩餘的資產是借給位於香港以外(以中國為主)的公司及個人客戶。

二零零三年業務表現回顧

經濟回顧

非典型肺炎爆發令香港經濟於二零零三年第二季度停頓近三個月。在非典型肺炎高峯期的四月，抵港航班大跌75%、乘客量急降至不足30%、酒店入住率下滑至10%，零售銷售額則減少14%。失業率於四至六月期間攀升至8.6%。個人破產率仍然高企，由二零零一年的9,151宗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的25,328宗；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更躍升至15,665宗。個人及企業貸款需求轉趨疲弱。於一月至九月期間，借貸額下降3%。非典型肺炎導致物業成交停頓，交易銳減，而且銷情慘淡，更使物業價格下挫。住宅樓價自一九九七年十月峰巒期已下跌65%，而在今年第二季度亦再下跌7%至8%。

香港人雖然遭遇各種各樣的困難，但仍能發揮締造香港成功的精神，並作出適當反應。面對非典型肺炎這陌生而可怕的疫症時，香港市民能迅速關有環境衛生問題，而醫護人員救治患上非典型肺炎病人時所表現之盡心盡力態度，令人肅然起敬。信心增強與資金流入，均帶動本年下半年度經濟再度穩健起來。截至十二月底，失業率下跌至7.3%，恒生指數由四月之8,409點低位反彈至十二月中之12,594點。於六月至十二月期間，首次公開招股項目達二十九宗，第三季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為4.0%，更預期第四季有10%增長。儘管按年計算消費物價指數於二零零三年的十二個月持續下跌，十二份月的價格仍高於十一月份，可預期自一九九八年底以來連續六十二個月的通縮情況快將遏止。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經營環境極為惡劣，銀行均面對貸款需求減弱、破產個案持續及收回資產價值銳減等問題。儘管下半年經濟已見起色，按年比較之收益仍大受環境影響。港基全力堅守銀行業務基礎，以緩和經濟不景的打擊，並積極裝備以待經濟復甦。

港基業務表現

基於平均未償還貸款額減少，客戶存款增加，加上整體利率下調，按年計算的利息收入淨額減少14%至六億零四百萬港元。雖然上半年貸款額下滑，惟下半年已喜見回升。透過率先推出Magic Money Manager有息支票戶口，港基的存款基礎大增，低成本存款比例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的18%攀升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的34%。此外，推出具吸引力的嶄新投資產品使其他營運收入增加了16%，而實行更先進的風險管理系統亦令壞帳準備減半。扣除撥備後但未計投資組合收益前的營運溢利按年增加14%至五千九百萬港元，此乃非利息收入增加及貸款虧損準備急降的成果。承接去年表現，本年度證券投資業務獲得理想收益，有助抵銷非典型肺炎的影響及收回物業減值的準備。

港基已從一間以多種業務組成的傳統零售銀行，加速轉型成為一間以「以客為本」的綜合財務機構。由產品設計、服務渠道、客戶關係以至風險管理不斷緊密連繫，而各主要委員會則成為整個服務系統的重點環節。半年一度的匯豐會議將銀行內各部門的代表匯聚一起，共同分析重要議題及構思全盤策略。透過擴展客戶基礎、開發新產品及服務、增加服務渠道及加強客戶關係，將加速港基的業務發展。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富邦金控與港基聯合公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如取得相關監管機構之批准)後，富邦金控會提出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以收購港基全部已發行股權。阿拉伯銀行集團於同日作出不可撤回的承諾，接受富邦金控收購其於港基之全部53%股權的建議。於先決條件達成後，富邦金控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提出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而阿拉伯銀行集團於同日就其所持之港基55%股權接納收購建議。收購建議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截止，富邦金控合共收購港基75.08%已發行股本。

富邦金控提供一系列全面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商業銀行、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證券經紀、資產管理及投資銀行服務，透過多達二十間銀行分行網絡及九千多個零售及市場推廣代表，為一百萬客戶提供服務。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邦金控之股東資金約為四十四億美元，資產總值達三百七十五億美元。富邦金控為台灣首屈一指的金融機構之一。富邦旗下的金融服務公司於二零零一年重組，並成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為台灣證券交易所首家掛牌上市的金融控股公司之一，股票編號為「2881」。

末期股息

鑑於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派發特別中期股息(見附註5)，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將不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上市股份

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銀行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銀行之上市股份。

遵守最佳操作守則

本銀行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未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操作守則。

註：詳細業績通告將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載之資料稍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刊登。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雅雲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	

股東週年常會通告

敬啟者：本銀行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香港中環德輔道中三十八號港基國際銀行大廈七樓演講廳召開股東週年常會，屆時將就下述之決議案進行會議：

一般事項

- (甲) 省覽二零零三年度本銀行總給與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書；
- (乙) 選舉銀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訂定各董事之酬金；
- (丙) 選舉銀行之核數師；與及

特別事項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丁) (一) 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定義見下文)行使本銀行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銀行股本中之任何未發行股份，並訂立及發出須配發及發行任何未發行股份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二) 本決議案(丁)段(一)分段之批准將授權本銀行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訂立及發出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配發、發行或處理任何未發行股份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三) 本銀行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丁)段(一)分段之批准所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無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進行)之股本面值總額(惟根據(i)供作(定義見下文(四)段)；(ii)本銀行依據當時所採納以便向本銀行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認購本銀行股份之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發行股份；(iii)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本行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配發本行股份，代替就本行股份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之類似安排；或(iv)任何指定授權，則除外)不得超過(aa)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銀行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百分之二十；及(bb)倘董事會發本銀行股東另行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授權於通過本決議案之後本銀行購回之股本面值(最多可建本銀行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百分之十)之總額，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相應限制，及
- (四)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任何較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i) 本銀行下屆股東週年常會結束；
(ii) 公司條例規定本銀行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常會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銀行股東於股東常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消或修訂本議決案授予本銀行董事會權力之日；及
「供股」乃指本銀行於董事會所定期間內按於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銀行股東名冊之股份之持有人當時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向彼等提出股份配售建議(惟本銀行董事會有權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任何地區之法律或當地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產生之法律或執行上之困難，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取消權利或其他安排，其中包括可就此因而被取消權利或另作安排而未被配售予有關股東之股份作出安排。)
- (戊) (一) 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銀行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定義見下文)行使本銀行一切權力，以購回本銀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任何其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此認可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
- (二) 本銀行根據本決議案(戊)段(一)分段之批准，可購回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銀行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之股份，而上述之批准須受此相應限制；
- (三)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任何較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i) 本銀行下屆股東週年常會結束；
(ii) 公司條例規定本銀行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常會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銀行股東於股東常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消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本銀行董事會權力之日。
- (己) 授權本銀行董事會就本會通告書(本決議案乃其中一部份)(丁)段(三)(bb)分段所述之本銀行股本而行使該決議案(丁)段(一)分段所述之本銀行權力。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雅雲
謹啟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

附註：有權出席上述會議及於其股票之註冊股東可委任代表人出席及於會議中投票。代表人本人不須為銀行股東。然其代表委任書必須於股東週年常會或其續會召開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銀行註冊辦事處之公司秘書方為有效。

 港基財務
港基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根據香港公司法例第161BA(5)條茲通告：
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香港中環德輔道中三十八號港基國際銀行大廈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海富財務有限公司 秘書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